

证券代码：300374

证券简称：中铁装配

公告编号：2023-004

中铁装配式建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合同的生效条件：自双方签字、盖章之日生效。
- 重大风险：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因外部宏观环境重大变化、国家有关政策变化、最终用户需求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，影响最终执行情况。
- 合同履行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：该合同顺利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1、合同当事人

发包人：桂林和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承包人：中铁装配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

2、签署时间：2023年2月3日

3、签署地点：桂林市

4、合同标的：桂林润实嘉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

5、合同金额：200,084,328.44元

6、计划竣工日期：2023年12月31日

7、工期总日历天数：384天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1、名称：桂林和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2、法定代表人：纪亮

3、注册资本：3,000 万元人民币

4、成立时间：2022 年 8 月 5 日

5、注册地址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象山区环城南二路 115 号彰泰城 20 栋 1-2 号商铺。

6、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房地产开发经营；建设工程施工；住宿服务；旅游业务。

7、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：桂林和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(二) 类似交易情况：最近三年公司与桂林和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发生类似交易。

(三) 履约能力分析：

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，桂林和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桂林和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，不存在履约风险。

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交易主体

发包人：桂林和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承包人：中铁装配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

2、合同价格：200,084,328.44 元

3、定价依据：公司子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原则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和招投标定价为基础协商确定。

4、各方的权利与义务：

发包人权利义务：提供施工场地、工作条件、办理开工手续，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等。具体内容已在合同中作出明确的规定。

承包人权利义务：按照合同约定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建设任务。具体内容已在合同中作出明确的规定。

5、结算方式：按履约节点进行结算，分进度款、结算款、质保款。

6、协议签署时间：2023 年 2 月 3 日。

7、生效条件及时间：自双方签字、盖章之日生效。

8、履行期限：工期总日历天数：384天。

9、违约责任：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向守约方承担继续履行、赔偿损失和/或支付违约金等责任。

四、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该合同顺利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2、上述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，此合同的签订与履行对公司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形成业务依赖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上述合同已对合同各方权利及义务、违约责任、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，但在履行过程中可能因外部宏观环境重大变化、国家有关政策变化、最终用户需求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，影响最终执行情况。

六、合同的审议程序

该合同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其他相关说明

(1) 公司已于2022年12月30日披露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51)。

(2) 由于双方就合同条款进行多次洽商及双方履行内部审批耗时等因素，双方于近期签订合同，公司于2023年2月9日收到生效版合同，并于今日披露公告。

(3) 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特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1、双方签字盖章合同文本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铁装配式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9日